



“浙江法制报”微信

从案件“办理”到社会治理,我省检察机关精心保护未成年人 首创强制报告制度推广全国,13起案件省级督办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阮家骅

1日,在“六一”儿童节这样一个特殊的日子,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未检工作新闻发布会、举办主题开放日,通报2019年以来全省未检工作情况,发布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以多样的形式让社会各界更深入地了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更深度地参与到未成年人的综合保护中。

13起重大恶性案件挂牌督办

近年来,暴力伤害、虐待未成年人案时有发生。去年6月,杭州萧山某医院医务人员接诊中发现5岁女孩小月(化名)伤

情异常,依据强制报告制度报案。萧山区检察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查明小月被养母钟某某以镊子扎刺身体、鞋带绑手甚至热水冲烫等手段长期虐待摧残。公安机关以虐待罪将钟某某移送审查起诉后,检察机关又追加认定故意伤害罪,建议数罪并罚,获法院判决支持。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对类似手段残忍、性质恶劣、危害严重的伤害未成年人案件,我省检察机关坚持“零容忍”。2019年以来,省检察院先后挂牌督办重大案件13起。全省起诉、已决的伤害未成年人案件中,依法被判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的63人,无期徒刑以上刑罚的6人。

2018年7月,杭州市检察机关率先建

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借鉴杭州经验,我省的温州、嘉兴、金华等地检察机关也纷纷联合相关部门制定推行这一制度。一年多来,强制报告制度在发现犯罪、加大对未成年被害人保护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杭州为例,杭州市检察机关依托该项机制已先后查立相关刑事案件33起。不久前,这一制度还在全国推广,最高检等九部门印发《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起这一强制报告制度。

推进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

在浙江,对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不光

是在刑事案件的办理中,在民事行政检察领域,检察机关也强化依法监督。温州某地检察机关在办理一起监护侵害案中,针对孩子母亲监护明显失当的情形,探索创立“未成年人监护失当分级处理制度”,在全面考量监护干预相关要素后,用矫正补强监护能力,取代简单的剥夺监护权,为后续亲情弥补和关系修复奠定了基础。曾引起社会高度关注的杭州复兴南苑女童触电身亡案,检察机关在追诉犯罪的同时,通过支持起诉帮助被害人家属依法向刑事被告人、雇主、物业公司等提起人身损害赔偿民事诉讼,得到法院支持。

(下转2版)



欢度“六一”

6月1日,中建三局一公司的志愿者在贵阳市南明区金童幼儿园组织农民工子女与父母开展亲子活动。这是两个小朋友在喂妈妈吃节日蛋糕。当日是“六一”国际儿童节,小朋友们在丰富多彩的活动中欢度自己的节日。

新华社 欧东衢 摄

导读

为找回生病的儿子, 她违心同意 将房子给孩子他爸 法院:撤销相关协议条款, 房子归还女方

| 3版 |

挂电话、封微信,甚至还报警 太难了,法官要退460万执行款,却被当成“诈骗犯”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吕益键

“秉公执法 神速执行。”看着锦旗上这八个大字,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法官杨晨炯有点啼笑皆非。

这是近日江苏靖江的当事人寄来送给杨晨炯的锦旗。然而就在上个月,他还是当事人口中的“诈骗犯”,甚至还惊动了公安部门。

神转折的剧情,和杨晨炯办理的涉浙江农馨科技有限公司系列执行案件有关。

2018年6月,浙江农馨科技有限公司系列案件被查,300多名被害人被骗700多万元。2019年,包括股东、高管及业务员在内的30余名被告人因犯诈骗罪被判刑。

今年3月初,杨晨炯陆续承办了浙江农馨科技有限公司共计15件诈骗执行案件,被害人分散在全国各地,执行标的金额达460余万元。

整个3月,杨晨炯都在联系浙江农馨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负责人积极配合退款事宜。在他的努力下,最终460余万元在3月底全部执行到位。

杨晨炯兴冲冲地着手联系被害人登记个人账户信息,准备分配执行款。考虑疫情防控期间,让几百名被害人来宁波并不合适,他就通过电话通知:“您好!我是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执行局的杨晨炯法官,您是浙江农馨科技有限公司非吸案件的被害人吗?你们被骗的款项大部分都追回来了,目前需要你们提供银行账户信息,

我们将在核实后……”

杨晨炯的话还没说完,电话那头就咆哮起来:“骗子,还来骗!”紧接着,对方“啪”地挂断了电话。

连着几天,杨晨炯都被骂得灰头土脸,还有被害人语重心长地教育他要“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考虑到电话通知的效果不理想,被害人中老年人又比较多,移动微法院恐怕也暂时无法全部实现运用,杨晨炯只好启用了工作微信号,并通过12368(司法服务热线)系统短信通知被害人加入微信确认个人账户。

谁知,这个工作微信号才启用一天,竟然被封号了!

原来,在被害人自行组成的微信群里,有人发布警告说,近期有人打着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法官的旗号,以执行到钱为由向大家要个人账户实施诈骗。随后,大家举报了杨晨炯的工作微信号。

经过杨晨炯的申诉,微信账号被解封了,他本来想继续用该微信账号登记被害人账户信息。令他啼笑皆非的是,4月3

日,该微信号因为被举报多次再次遭封号,而且,这一次是永久封号!

“这还不是最离谱的。”杨晨炯无奈地说。4月2日,他接到几通外地公安部门的来电。民警说,他们接到多人报警,称一“诈骗犯”以海曙区人民法院名义向他们发送短信,要求他们加入微信确认账户信息,因此特来核实。杨晨炯只能一遍遍地给民警解释。

误会虽然消除了,但杨晨炯还是愁,“被害人‘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我心里也明白,如果微信账号无法解封,只能再通知被害人通过快递递交账户信息了。”

幸好,4月8日,法院通过发函沟通的形式,令工作微信号再次解封。之后,海曙区人民法院又通过该院注册的微信公众号发布了资金清退公告,杨晨炯联系了几名被害人,向他们表明身份,邀请他们亲自来法院验证,并请他们在被害人群里做必要的解释。

一遍又一遍沟通之后,被害人的态度终于转变了。目前,海曙区人民法院向125名已经确认账户信息的被害人发放了第一批执行款,共计2454340元。

律企联
中小企业免费法律咨询平台

**浙江公告
信用服务平台**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